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重点区域建设推进中心

填报人：杨佳宁

联系电话：0755-23332374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落实重点区域开发建设高起点、高标准、高品质要求，统筹、协调、推进深圳北站商务中心区、鹭湖科技文化片区、九龙山智能科技城开发、建设管理工作；协调推进龙华现代商贸中心的规划建设工作。

2. 负责制定重点区域近远期开发建设实施方案、年度实施计划及相关项目库，并统筹、跟进、督促相关部门按计划推进。利用市区联动的分级协调机制，牵头协调开发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3. 协助有关部门开展重点区域的产业遴选、企业服务、招商引资、宣传推介、风貌展示等相关工作。负责重点区域规划建设展厅的运行维护、宣传接待。

4. 负责与市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总指挥部办公室的联络协调，牵头落实市对区重点区域开发建设考核任务。统筹协调区相关部门推进落实市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总指挥部、挂点市领导交办事项以及市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总指挥部办公室要求工作事项。统筹协调区相关部门落实重点区域质量型开发相关要求。

5. 协助开展涉及重点区域的总体规划、分区规划、法定

图则等相关规划的编制。协助开展重点区域内交通、市政、环境景观及产业、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等专项规划的编制。

6.按照市、区的工作部署，组织开展重点区域的产业空间等统筹性规划、城市空间品质提升等专项规划及精细化规划设计研究。

7.统筹重点区域各层级规划的协调衔接，强化部门协同推进实施，并根据需要对相关规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提出相关建议。

8.负责重点区域总设计师制的日常组织与运行。

9.推进落实重点区域开发建设项目精细化管控要求，对重点区域内的建设项目建设用地选址、规划设计要点、方案设计等阶段，针对公共开放空间、空中连廊、海绵城市等重点管控内容提出技术意见。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深圳市龙华区重点区域建设推进中心 2021 年主要履职目标包括：

1.加强战略谋划。系统谋划重点片区“十四五”期间目标任务和工作举措，积极推进鹭湖新城纳入市重点发展区域申报工作，为龙华区争当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尖兵提供有力支撑。

2.强化统筹协调。进一步提升总设计师服务水平，提升重点片区空间品质。修订完善《龙华区重点片区规划建设管

理办法》，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质量推动龙华区重点片区开发建设。

3. 强化规划引领。加快推进鹭湖东西轴线活化设计研究、重点片区城市空间品质提升专项规划研究等一系列工作，引领规划、土地出让、开发建设、运营管理各个环节全流程地落实高标准、精细化的管控要求。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市级有关策和《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规划的通知》结合部门职能和主要工作任务编制了 2021 年度预算。部门预算资金能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项目内合理调整。

2021 年深圳市龙华区重点区域建设推进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5315.15 万元，其中，政府预算拨款 5315.15 万元。其中包括：人员支出 690.44 万元、公用支出 55.1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569.6 万元。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履职需要，年中对部门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额调整为 9557.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745.55 万元（占比 7.8%）；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8812.37 万元（占比 92.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后，按照支出用途，主要是调增行政事业类项目经费 4242.77 万元。按照支出类别，主要调增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0 万元，调减了城乡社区支出 54.41 万元。

3.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心有效实现预算项目全覆盖，所有预算项目均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共编制了 12 个《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均设定清晰、细化、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为分解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对应部门年度任务数提供依据。

4. 绩效分析情况

预算编制合理性：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依据：《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列入项目与部门职能相关，立项依据充分。预算安排能够遵循轻重缓急原则，重点工作重点保障。预算调整经区人大会议通过。

预算编制规范性：我中心预算编制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规定和部门预算管理制度执行，预算编制整体内容完整、预算申报程序准确、审批流程严谨。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按定员定额标准执行，专项支出、政府投资项目根据单位实际业务需求，逐级申请上报，经过内部审核和主任办公会议集体决策确定，取得人大批复后执行。

绩效目标完整性：2020 年度我中心按财政部门要求填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

务。

(四) 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共涉及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及制度管理五方面。

1. 资金管理，中心 2021 年全年平稳运行，资金使用安全，收支平衡。能切实保证资金到位，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相符，能够合法合规使用，各项目实际支付进度与预算支付进度相匹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会计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反映。

预算执行率：2021 年度年初预算批复 5315.15 万元，预算调整数 9557.92 万元，决算数 9313.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安排 620.52 万元，项目支出安排 8683.07 万元，12 月执行率 97.45%。第一季度执行率为 31.61%，第二季度执行率为 54.32%，第三季度执行率为 72.91%，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7.45%。

2021 年度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执行率%
第一季度	1680.16	1328.79	31.61%
第二季度	2887.32	2657.58	54.32%
第三季度	3875.36	3986.36	72.91%
第四季度	9313.98	9557.92	97.45%

政府采购执行率：采购计划金额 1941.73 万元，实际采

购金额 1881.0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6.87%，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良好。

财务合规性：我中心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深圳市龙华区重点区域建设推进中心行政事业经费管理办法（试行）》执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开支经过主任办公会议决策确定；所有支出均符合我中心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中心 2021 年度预算与 2020 年度决算均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进行公开，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相关预算信息。

2.项目管理，我中心项目管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项目监管机制得到落实。出现项目调整时，我中心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针对政府投资项目，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支出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	完成比例
1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	155.91	155.89	99.99%
2	办公设备、家具购置	9.9	9.6	96.97%
3	后勤保障事务	35.64	35.64	100.00%

4	机关运行辅助管理	270.77	270.75	99.99%
5	日常管理事务	285	278.54	97.73%
6	重点区域风貌展示与产业服务	27.5	25.37	92.25%
7	预留机动	45	41.96	93.24%
8	党建及机关队伍建设	30	29.99	99.97%
9	综合业务咨询	985	985	100.00%
10	重点片区规划建设管理统筹研究	1460.56	1,400.16	95.86%
11	计划生育考核	17.09	6.73	39.38%
12	政府投资项目	5490	5433.34	98.97%

3.资产管理，我中心定时清理往来款项，着力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对未入固定资产账的资产进行定期梳理，将符合条件的资产列作固定资产核算。我中心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总体使用效率较高。本单位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2辆，为定编车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合计为6966.8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14.47万元，非流动资产6852.36万元；负债合计74.86万元，其中流动负债74.86万元，非流动负债0万元；净资产合计6891.97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100%。2021年无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

4.人员管理，事业编制22人，聘用人员编制数41人；实有人员34人，其中事业编制15人，聘用人员19人。

5.制度管理，我中心管理制度健全，建立了《深圳市龙

华区重点区域建设推进中心行政事业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华区重点区域建设推进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等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建设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管理制度健全。根据相关规定，我中心进行预算编制、资产盘点、招标等工作，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加强战略谋划。系统谋划重点片区“十四五”期间目标任务和工作举措，积极推进鹭湖新城纳入市重点发展区域申报工作，为龙华区争当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尖兵提供有力支撑。

2. 强化统筹协调。进一步提升总设计师服务水平，提升重点片区空间品质。修订完善《龙华区重点片区规划建设管理办法》，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质量推动龙华区重点片区开发建设。

3. 强化规划引领。加快推进鹭湖东西轴线活化设计研究、重点片区城市空间品质提升专项规划研究等一系列工作，引领规划、土地出让、开发建设、运营管理各个环节全流程地落实高标准、精细化的管控要求。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加强统筹规划，提升建设品质

始终坚持规划引领发展、设计指导建设，充分发挥规划

龙头引领和精细化管控作用，系统规划、前瞻思考，实现高标准规划、高质量建设，形成了一批具有自身特色的高质量规划成果。

一是统筹重点片区规划。完成龙华重点片区“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研究，明确重点片区“十四五”发展定位、发展思路及重点任务。高标准开展鹭湖中心城开发建设综合规划编制工作，推进鹭湖中心城纳入市级重点区域申报工作。

二是开展专项规划研究。推进完成九龙山数字城天然气高压管道规划路由调整；北站国际商务区和九龙山数字城的城市空间品质提升专项规划均已形成最终成果，将助力片区打造高品质城市空间。推进龙华超级商圈综合交通提升规划和九龙山数字城综合交通规划研究，建立与片区城市功能定位相匹配的综合交通体系；龙华超级商圈综合交通提升规划研究已完成结题工作，九龙山数字城综合交通规划研究已形成中期成果；鹭湖中心城海绵城市详细规划、土地摸底清查及潜力分析等规划研究已形成中期成果；龙华超级商圈海绵城市详细规划已形成最终成果；完成了四大重点片区公共服务设施综合利用研究、北站国际商务区功能提升策略研究等工作。

三是加强精细化管控。贯彻重点片区精细化的管控要求，推进完成了鹭湖中心城东西轴线城市活化设计；完成了红山跨铁路段慢行系统规划设计国际竞赛优胜方案的整合深化；推进鹭湖中心城公共建筑城市设计方案集群设计及其周边路网优化调整，完成了项目城市设计与概念建筑方案设

计。

四是深入推进总设计师制。谋划并开展了公共住房品质控制策略研究、高密度条件下校园空间组织策略研究、北站枢纽地区城市设计成果整合实施策略研究、九龙山数字城发展谋划研究、深圳北站国际商务区产业空间利用策略研究等专题研究，进一步加强重点片区规划设计水准，提升城区功能品质，为片区高质量开发建设提出方向性指导。

2. 夯实基础配套，完善片区功能

一是加快推进土地整备。盘活存量土地，拓展土地利用空间，保障重点片区规划实施。北站国际商务区，加快推进樟坑社区等4个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和中裕冠地块的处置工作，开展龙华大道东侧城市更新利益统筹项目。九龙山数字城，完成了华为工业园地块出让，完成了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推进福城南产业片区、九龙山高尔夫球场的土地整备工作。鹭湖中心城，推进核心区地块一期新增地块、观湖北片区土地整备工作、富士康等用地的处置工作。龙华超级商圈，重点推进清湖股份合作公司、清湖黄泥塘地块、陶吓、元芬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工作。

二是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北站国际商务区，龙华城市客厅正式开馆，正在完善龙华城市客厅现场施工、展示版面及多媒体调试等收尾工作；市美术馆新馆、市第二图书馆、市新华医院、市第二儿童医院正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龙翔小学、龙飞学校、市第二十一高级中学正在开展主体结构等施工；香港培侨书院龙华信义学校一期一组团已于9月开学，

正在全力推进一期二组团施工；加快安居尚龙苑、瑞龙苑等保障房项目建设，龙光玖悦台项目预计年内基本完工。**九龙山数字城**，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西区大楼主体结构已封顶；区颐养院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即将启动施工招标工作；福城公共服务中心、深圳国家高新园龙华园区九龙山综合服务平台积极开展前期工作；福民学校、长湖学校、冼屋学校正在加快推进建设施工；大水坑小学改扩建已完成初设和概算编制；狮径公园已建成开园；观澜体育公园完成工程量 99%，正在进行收尾施工；狮径公园二期在开展前期工作。**鹭湖中心城**，区综合医院、区档案馆、观湖文体中心、澜兴学校、观澜中学改扩建正加快建设；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已取得项目工程规划许可证、科技馆已完成初步设计；区公共服务及大数据中心项目正在开展方案设计；龙馨家园即将建成、润湖苑加快建设；中心公园提升工程、世纪广场景观提升工程、观澜河干流碧道示范工程、松元厦碉楼广场周边品质提升加快建设。**龙华超级商圈**，龙华文体中心正开展装饰装修，全面推进简上体育综合体、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工程、龙塘停车场综合体、龙胜学校、龙华公园提升工程等项目的建设工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1 年中心的主要工作任务及履职目标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有待提高。部门履职绩效情况从经济型、效率性、效果性 3 个维度分析。

1. 经济性（即公用经费控制率）

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 万元，实际支出 2.52 万元，完成比例为 31.5%，“三公”经费控制良好。中心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节约和降低行政成本的情况下，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的完成。

三公经费支出明细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明细	预算数	支出数	支出比例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	2.52	36%
3	公务接待费	1	0	0

中心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285 万元，实际支出 278.54 万元，完成比例为 97.73%。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率。2021 年度部门完成既定支付进度目标。第一季度执行率为 31.61%，第二季度执行率为 54.32%，第三季度执行率为 72.91%，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7.45%。

(2) 项目完成及时性。中心 2021 年度 12 个履职项目，项目执行周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均已完工。

3. 效果性

2021 年，中心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关于建设“数字龙华、都市核心”的战略目标和工作部署，抢抓“双区”驱动、“双区”叠加重大机遇，深入贯彻区第二次党代会报告、政

府工作报告精神和市总指办关于重点区域的工作任务安排，统筹重点片区规划实施，优化区域发展格局，提升重点片区发展能级，全力推进重点片区开发建设提质提速提效。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根据《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我评价，总分100分，得分96.84分，具体得分详见附件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我中心严格预算执行，在整个预算期内，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有效控制经费范围、合理合规使用资金、按时完成执行进度。在做好以上工作的同时，充分发挥了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公务用房使用标准，严格执行预算制度、财务制度，增强依法办事，建设廉洁工作环境。不断加大法治化治理水平，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意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的问题

通过总结本次自评，发现我中心整体支出和项目的绩效自评体系还不够全面完善，预算项目的过程监管力度不够。

2.改进措施

针对现有的问题，结合我中心发展规划及项目性质，科学设置部门履职绩效目标，坚持预算绩效为导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使各项目标、任务、措施以及项目的组织实施有效服务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项目绩效目标的有效统一。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022年，我中心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交办的主要工作任务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确定的重点工作，全力以赴做好资金保障，突出抓好预算执行，强化绩效管理。

1.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工作

拟采取倒推制，倒推预算执行计划和进度，将每一个预算项目落实责任人，每月对部门预算进度进行通报，跟踪督办以进一步提高资金的支出进度及使用效能。

2.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做好预算项目的过程监管

在2021年预算绩效考评的基础上，通过建立健全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一体化预算执行考评机制和项目绩效评价机制，做好项目的过程监管，充分运用评价结果，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3.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充分考虑预算编制影响因素，建立健全的沟通机制，加强与各有关部门的沟通，进一步促进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加强学习及培训

通过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94		
				财务合规性	3	1.预算执行规范性（1.5分）。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1.5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5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3				
		项目实施程序	2								
	资产管理	项目监管	4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 > 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 >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2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绩效	55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1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6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9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满意度<80%的，得1分。		6	

附注：1.本表列示的各项指标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能够更好反映评价对象业务特点的个性指标、删减不涉及的指标或对共性指标进行明确和细化。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